

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 中國大陸及港澳地區就讀之臺生「隨班附讀」實施計畫說明

一、為協助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致無法返回原在中國大陸及港澳地區就讀之新北市籍臺生，返臺期間之學習銜接與生活輔導，特辦理本計畫。計畫下載網址：<https://reurl.cc/Na3mDk>

二、辦理期程：

1. 【需求調查】109年2月19日(三)至109年2月21日(五)

(1)原中國大陸及港澳地區就讀之臺生欲申請本市「隨班附讀」之意願調查。

(2)本調查表單係提供設籍新北市之中、港、澳回臺學生，有意申請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隨班附讀之需求調查，為利人數統計，請欲申請隨班附讀之學生或家長填列，惟本調查表單非正式報名表件。

(3)調查表單：<https://forms.gle/YiVyXk6fwPEiy3v36>

2. 【公告學校名單與名額】109年2月25日(三)

於本局FB官方粉絲專頁-新北學Bar及防疫專區網頁公告「隨班附讀」學校名單及安置名額。

3. 【正式受理申請】109年2月26日(三)上午9時至下午3時

請學生或家長親自持報名表件及相關證明文件，至中和高中行政大樓5樓，由單一窗口正式受理「隨班附讀」申請報名表件。

4. 【公告申請通過名單】109年2月26日(星期三)下午8時後

安置分發通過名單將公告於中和高中學校校網首頁。(網址：www.chshs.ntpc.edu.tw)

5. 【至附讀學校報到】109年3月2日(星期一)上午8時

請至申請通過之附讀學校辦理報到作業。

三、其他事項：

1.本案係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協助原在陸、港、澳就讀高級中等學校之臺生，疫情期間返臺學習銜接，附讀以就讀至該學期結束為限，且未

提供附讀學生學籍，若中國大陸及港澳地區疫情趨緩或解決，附讀學生須結束隨班附讀，並返回原就讀學校就讀。

2. 附讀學生應**確實**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的規定完成居家檢疫 14 日，並**確認無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疑慮**，方能申請隨班附讀。
3. 附讀學生須遵守附讀學校生活作息及相關規定，另有關附讀期間收費規定請參閱實施計畫。